证券代码: 871918 证券简称: 富可森 主办券商: 万联证券

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1年4月1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1 年 4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白如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 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19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 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分别以书面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 会议通知中包括 会议的相关资料,同时列明了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内容、方式。本次会议由 董事长白如意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无委托投票情况。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 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董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总结,并起草了《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现在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工作情况。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总经理对其 2020年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总结。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对2020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结合 2020 年经营计划,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 预算情况进行规划。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安排,为保障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投资规划及长期发展的需要,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拟定对 2020 年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不进行现金分红及支付股东股利,不转增资本,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 度审计机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拥有

专业执业团队,具有众多上市及大型企业审计经验,能够胜任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的工作,与我司合作良好,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2)和《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1)。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0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年度审计报告》。公司聘请的 2020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 2020年 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1)第 3408号)。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需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资产损失》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处理一批闲置资产口罩机及相关设备,相应计提减值准备金额9,274,733.21元;2020年度公司某客户因自身原因发生意外火灾,其中公司在该工厂尚处于安装调试阶段的两份合同项目设备也在此火灾中受损,两项目合计不含税金额5,732,349.77元。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聘用周益兵为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根据董事会和董事长的授权开展工作。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聘用陈旭东为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根据董事会和董事长的授权开展工作。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注册地址和办公地址由原来的"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桂月路306号厂房5栋101"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环三路金禾田商务中心J307室",并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决议。

深圳市富可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0日